

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

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验收意见

2018年9月6日，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根据《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PONY-HZ验字（2018）第66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部分）进行验收，对该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竣工验收现场检查，经现场检查、资料核查，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海宁市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启潮路18号。

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淘汰现有300万大卡燃重油导热油炉和1250万大卡生物质能导热油炉，更新一台1250万大卡燃水煤浆导热油炉，同时将现有的500万大卡燃煤导热油炉改造为生物质能导热油炉备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原为台资企业，创建于2000年，位于海宁市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启潮路18号，占地76亩。企业于2001年2月取得《高仿真化纤及对高档针织面料的印染及后整理加工项目》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浙环项建[2001]29号），并于2002年11月通过海宁市环保局组织的“三同时”验收。2014年10月10日取得《年织物后整理加工4000万米扩建的生产能力和日均处理污水4000t/d，中水回用量达到2400t/d的污水处理能力》的环评批复，暂未验收。2015年10月企业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15年11月27日取得海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海环审[2015]136号。该项目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于2017年12月建成，并投入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0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29.2%。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验收内容为一台1250万大卡燃水煤浆导热油炉及一台500万大卡生物质能导热油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的性质、建设地点、生产产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新增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主要为液碱法脱硫产生的溢流液，去污水处理站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为水煤浆锅炉燃烧产生的SO₂、氮氧化物和烟尘。项目烟气经SNCR+SCR脱硝+布袋除尘器+液碱法脱硫后通过4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已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液）体废物为飞灰、灰渣、废包装袋等，均为一般固废，采用外售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杭州谱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为PONY-HZ 验字（2018）第66号），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在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导热油炉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所测项目颗粒物折算排放浓度平均值分别为6.9mg/m³、3.8mg/m³，处理效率为99.9%；二氧化硫折算排放浓度均小于5mg/m³，氮氧化物折算排放浓度平均值分别为33mg/m³、65mg/m³，烟气黑度小于1级，各项指标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气锅炉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企业厂界东、南、西、北侧昼、夜间噪声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3、固（液）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固体废弃物，均为一般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飞灰、灰渣、废包装袋，均外售综合利用；

4.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 SO_2 22.58t/a、氮氧化物 13.37t/a、烟粉尘4.14/a，本项目 SO_2 平均排放速率为 5.37×10^{-2} kg/h， NO_x 平均排放速率为1.07kg/h，颗粒物平均排放速率为0.112kg/h，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全年工作300天，每天24小时，则 SO_2 排放量为0.206t/a， NO_x 排放量为4.11t/a，颗粒物排放量为0.430t/a，均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气经烟气经 SNCR+SCR 脱硝+布袋除尘器+液碱法脱硫后通过4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建设中能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结果能达到环评及批复中相关标准要求，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落实专门人员管理，确保处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转；完善环保设施的标识标牌、操作规程及运行记录。

2、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规范落实验收报告的编制，装订成册存档，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浙江雅昌染织有限公司

2018年9月6日